

中国造船工程学会文件

船会〔2024〕94号

关于推荐船海领域第十届中国科协 青年托举人才候选人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专业学委会、有关单位：

根据《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实施管理细则(修订)》和《中国科协创新融合学会联合体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中国造船工程学会作为中国科协创新融合学会联合体的发起单位之一，开展推荐第十届船舶与海洋工程领域青年托举人才候选人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范围和条件

(一) 范围：中国造船工程学会个人会员。

(二) 条件：

1、年龄 32 周岁以下（1992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女性科技工作者年龄可放宽 1-2 岁）；

2、围绕“四个面向”，以能力、素质、潜质为标准，重点支持从事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的青年科技工作者；

3、推荐的青年托举人才需要所在单位能够提供 1:1 以上配套资金，共同促进其成长。

二、资助额度

学会获得中国科协立项后，根据托举名额公布通过公示的被托举人名单。被列为中国科协青年托举人才将获得连续三年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专项资助，用于开展科研培训、推荐考核、评估总结等工作。每个年度考核评价合格后可继续到资助。

三、推荐工作要求

（一）学会有关专业学术、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或三名学会青年工作委员会委员或三名行业内研究员级高工以上专家联合提名。每名委员及每名专家只能提名 1 名人选。

（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入选者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不得申报。同期申报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和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如同时入选，必须主动选择其一，并及时反馈。申报时需签署承诺书，如隐瞒不报，查实后将取消入选资格，收回青托证书和资助资金。

（三）填写候选人推荐材料。推荐材料是青年托举人才评审的主要依据，要求重点突出候选人的创新性成就和贡献。电子版材料与纸质材料应保持一致。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

对于推荐材料填报不实的，实行一票否决，并对候选人信誉进行记录。

（四）候选人推荐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并出具所在单位关于非涉密的证明。

（五）获得全国海洋航行器设计与制作大赛奖项的在同条件下具有优先资格。

四、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请各推荐单位于2024年9月12日前将候选人电子材料发送至学会邮箱，同时，将纸质材料一式2份（原件）寄至学会。

联系人：刘蕾 洪智超

电话：010-59517925 13810274652 18640921905

邮编地址：100861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5号

电邮：csname-qingtuo@163.com

附件1：中国科协创新融合学会联合体青年人才托举工程推荐表

附件2：承诺书



附件 1

中国科协创新融合学会联合体
青年人才托举工程

推 荐 表

候选人姓名

专 业

候选人单位

提名专家姓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一、基本情况

1. 基本信息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 族		职务		学 位	
专业或专长		专业技术职称			
工作单位		会员证号码			
身份证号					
通讯地址				邮 编	
单位电话		手 机			
传真号码		Email			
如科协资助核审未通过，是否同意自筹资金资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未勾选，将不作为自筹资金资助候选人)					

2. 主要学历（从大学填起，包括国外学历）

起止年月	学校（院）及系名称	专 业	学 位

3. 主要经历（毕业以后从事科技或管理工作的经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及部门	职务/职称

4. 重要科技奖项情况（获奖情况、发明专利）

序号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专利名称	奖励名称、等级（排名）

5. 发表论文、专著的情况（限填有代表性的论文和著作）

序号	论文、论著名称	年份	排名	发表刊物或出版社名称	是否被三大检索收录	被引用次数

6. 科技成果应用情况或技术推广情况

--

注：4-6 请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7. 主要科研工作简介（限 1000 字以内）

--

--

二、2024-2026 年培养计划（重点评审内容）

1. 培养导师团队（培养专家 1-3 位、所在单位联系人员 1 位、推荐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业务负责人员 1 位）

序号	姓名	单位	专业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手机）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主要工作
	刘蕾	中国造船工程学会	管理	科普部部长/高级经济师	13810274652	业务负责人

2. 托举对象在三年内的主要规划与目标（限 3000 字以内）

本栏目是青年人才托举工程托举对象根据现有科研基础制定的课题（项目）研究主要内容，包括自主开展科研创新课题的研究内容；参加各种学习培训、国内外各类学术交流与国际组织后备人员培养等。

3. 所在单位在三年内对托举对象的培养目标（限 1000 字以内）

本栏目是青年人才托举工程托举对象所在单位在培养过程中制定的为培养对象提供必要科研条件支持的计划，如：将其纳入重点技术/学术带头人培养计划；安排托举对象参加重大工程、重要型号任务、重大创新工程等；推荐至国际学术组织任职或作为后备等。

4. 2024-2026 年主要考核指标

年度	主要考核指标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三、2024-2026 经费支出预算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内容	项目资助资金	所在单位配 套资金	备注
.....				
合计		10 万元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内容	项目资助资金	所在单位配 套资金	备注
.....				
合计		10 万元		

2026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内容	项目资助资金	所在单位配 套资金	备注
.....				
合计		10 万元		

注：经费预算中不能包含固定资产采购、工资奖金发放及债务偿还。

四、推荐意见

1. 提名专家意见

推荐 专家 意见	<p>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或3名专家签名：</p> <p>年 月 日</p>
----------------	---------------------------------------

如通过本行业三位专家推荐，请填写专家相关信息并由本人签名：

姓名	专业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邮箱	本人签名

2. 托举对象及所在单位意见及推荐学会意见

声明	<p>本人对以上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审查，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托举候选人签名： 年 月 日</p>
工作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 位 盖 章： 年 月 日</p>
推荐学会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 位 盖 章： 年 月 日</p>

2. 中国科协创新融合学会联合体意见

中国科协创新融合学会联合体青年人才托举评审专家委员会意见：

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中国科协创新融合学会联合体意见：

中国复合材料学会代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承诺书

本人_____，现就职于_____，通过中国造船工程学会申报第十届（2024-2026 年度）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根据相关要求，特承诺如下：

1. 未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入选者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
2. 所在单位能够依据申报人现有的科研工作基础，提供必要的科研条件及配套经费支持，保证申报人能够顺利完成托举培养目标，参加中国科协、联合体及学会组织的相关活动。

申报人（签名）_____

所在单位（公章）

时间：